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荣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5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左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计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96,241,529.98	307,524,566.52	9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564,582.61	10,418,508.76	58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889,556.16	1,325,735.55	4,71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7,466.14	-75,291,799.34	98.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	0.020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0	0.020	3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0.58%	0.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02,866,481.87	7,340,079,445.65	-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90,863,100.48	4,822,339,437.10	3.4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5,686.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60,377.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98,11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19,684.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3,394.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930.65	
合计	7,675,026.4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2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余文胜	境内自然人	14.81%	127,596,533	127,596,533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4%	74,820,560	0	质押	50,402,050
左强	境内自然人	6.80%	58,589,732	43,942,299	质押	22,500,000
孙慧	境内自然人	4.60%	39,603,732	39,219,432	质押	39,219,432
上海域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5%	39,219,432	39,219,432		
上海金融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20,936,550	20,936,55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18,994,378	18,994,378		
深圳市万达高创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16,043,502	3,043,502	质押	13,000,000
陈新	境内自然人	1.78%	15,324,189	15,342,189		
深圳市天图兴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14,102,090	14,102,09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4,820,560			人民币普通股	74,820,560	
左强	14,647,433			人民币普通股	14,647,4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46,789	人民币普通股	5,446,789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4,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0
交通银行—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579,222	人民币普通股	4,589,222
海通资管—民生—海通海汇系列—星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48,326	人民币普通股	4,448,326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3,983,050	人民币普通股	3,983,05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锐进 3 期博道目标缓冲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
夏汉英	3,733,900	人民币普通股	3,733,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左强和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松禾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以上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以上无限售条件股东与上述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其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4,073,316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747,244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74,820,56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60.39%，主要是偿还公司债券及全资子公司梦网科技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34.71%，主要是应收票据到期及支付材料款所致。
- 3、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32.03%，主要是预付进口材料款增加所致。
- 4、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244.90%，主要是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5、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加128.13%，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梦网科技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 6、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39.43%，主要是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7、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减少68.30%，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梦网科技发放15年计提的奖金等所致。
- 8、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48.03%，主要是上交各项税费所致。
- 9、应付利息较上年末减少93.03%，主要是支付公司债券利息所致。
-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100%，主要是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 11、应付债券较上年末减少77.43%，主要是偿还公司债券所致。
- 12、非流动负债合计较上年末减少68.28%，主要是偿还公司债券所致。
- 13、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末增加399.23%，主要是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14、营业总收入较上年末增加93.88%，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所致。
其中：营业收入较上年末增加93.88%，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所致。
- 15、营业总成本较上年末增加66.45%，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所致。
其中：营业成本较上年末增加121.52%，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末减少63.80%，主要是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 16、投资收益较上年末减少50.24%，主要是合营企业亏损减少所致。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年末减少50.24%，主要是合营企业亏损减少所致
- 17、营业利润较上年末增加648.59%，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及各项费用有所降低所致。
- 1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末减少58.31%，主要是软件退税及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19、利润总额较上年末增加448.24%，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及各项费用有所降低所致。
- 20、所得税费用较上年末增加4503.83%，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所致。
- 21、净利润较上年末增加405.84%，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及各项费用有所降低所致。
- 2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末增加586.90%，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及各项费用有所降低所致。
- 23、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末减少99.20%，主要是子公司净利润有所降低所致。
- 24、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末增加1063.75%，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各项费用有所降低、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2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末增加1480.67%，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各项费用有所降低、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26、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末减少99.20%，主要是子公司净利润有所降低所致。
- 27、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136.07%，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及收到的货款增加所致。
- 28、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末增加209.32%，主要是收到的退税款增加所致。
- 2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59.02%，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所致。
- 30、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末增加132.70%，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及收到的退税款增加所致。
- 3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115.47%，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及支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 3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139.92%，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所致。

- 33、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末增加196.75%，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所致。
- 3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末减少40.63%，主要是支付的票据、履约保函保证金及各项费用减少所致。
- 35、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末增加69.32%，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支付的票据、履约保函保证金及各项费用减少所致。
- 3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减少98.33%，主要是合并梦网科技、各项费用降低、收到的退税款增加及支付的票据及履约保函保证金减少所致。
- 37、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239.56%，主要是收到转让子公司的股权款增加所致。
- 38、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末减少100%，主要是本期收回初存目的为投资的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 39、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末减少73.13%，主要是本期收回初存目的为投资的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 40、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13774.02%，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梦网科技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 41、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53.36%，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梦网科技对外投资所致。
- 4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末增加1667.07%，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梦网科技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对外投资所致。
- 4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减少3801.77%，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梦网科技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对外投资所致。
- 44、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813.64%，主要是短期贷款增加所致。
- 4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末增加813.64%，主要是短期贷款增加所致。
- 46、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100%，主要是偿还公司债券所致。
- 47、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12.60%，主要是偿还公司债券利息及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 48、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末增加100%，主要是支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增加所致。
- 49、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末增加1533.69%，主要是偿还公司债券及利息所致。
- 5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减少2526.05%，主要是偿还公司债券及利息所致。
- 51、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末减少100%，主要是汇兑损益变动所致。
- 5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末减少705.74%，主要是偿还公司债券及利息、全资子公司梦网科技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对外投资、各项费用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崔京涛;厉伟; 左强		本人系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本人保证自本承诺函签署	2015年06月 04日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后36个月内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关于实际控制人地位承诺仍在严格履行

		<p>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左强先生、厉伟先生、崔京涛女士的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不发生变化。本人系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为保证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后 12 个月内，本人不直接减持或不通过本人控制的企业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且保证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12 个月至 36 个月期间内，左强先生、厉伟先生、崔京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的上市公司股权比例比余文胜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比例多 2%。本人进一步承诺，本人在减持上市公司</p>			中
--	--	---	--	--	---

			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且在相关规定的减持上限范围内进行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减持股份事宜合法合规。			
	余文胜		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仍认可并尊重左强先生、厉伟先生、崔京涛女士的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不对左强先生、厉伟先生、崔京涛女士在上市公司经营发展中的实际控制地位提出任何形式的异议，本人不通过任何方式单独或与他人共同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本人不主动直接或通过本人所控制的	2015 年 06 月 04 日	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关于实际控制地位及控制权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

		<p>企业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本人或通过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二级市场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协议受让上市公司股份、认购上市公司新增股份等),也不主动通过本人关联方或其他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但因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等非本人单方意愿形成的被动增持除外;本次交易完成 12 个月后至 36 个月内,如左强先生、厉伟先生、崔京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则本人(包括本人的关联方或其他一致行动人)可以相应增持股份,但本人(包括本人的关联方或其他一</p>			
--	--	---	--	--	--

		<p>致行动人)承诺相应增持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不超过左强先生、厉伟先生、崔京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该次增持的上市公司股权比例，以确保左强先生、厉伟先生、崔京涛女士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如左强先生、厉伟先生、崔京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则本人(包括本人的关联方或其他一致行动人)待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 30 个交易日内亦减持相应股份，直至与左强先生、厉伟先生、崔京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相差 2%，以确保左强先生、厉伟先</p>			
--	--	--	--	--	--

		<p>生、崔京涛女士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本人进一步承诺，本人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且在相关规定的减持上限范围内进行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减持股份事宜合法合规。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等任何方式扩大在上市公司的股份表决权，不与上市公司其他任何股东，包括但不限于上海金融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万达高创投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p>			
--	--	--	--	--	--

			天图兴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松禾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鹏信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安徽君悦投资有限公司、杭州涌源睿信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杨诗晴、王海琳、王维珍在内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采取一致行动,或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共同扩大其所能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不与其他任何投资人(不论该投资人是否为上市公司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以谋求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金融发展投		本单位/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而认购取得的荣信股	2015 年 03 月 24 日	自 2015 年 9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关于股份限售承诺仍在严格

	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 万达高创投 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天 图兴瑞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王维珍；深 圳鹏信股权 投资基金企 业（有限合 伙）；杭州涌源 睿信创业投 资企业（有 限合伙）；王海 琳；安徽君悦 投资有限公司；杨诗晴		份股份，自股 份发行结束 之日起 12 个 月内不得转 让。			履行中
	深圳市松禾 资本管理有 限公司		本合伙企业 通过本次交 易而认购取 得的荣信股 份股份，自股 份发行结束 之日起 36 个 月内不得转 让。	2015 年 03 月 24 日	自 2015 年 9 月 24 日起 36 个月内	截止到本报 告期末，关于 股份限售承 诺仍在严格 履行中
	上海域鸿投 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孙慧		本人（或本合 伙企业）本 次以现金方 式认购的荣 信股份非公 开发行的股 份，自股份 发行结束之 日起 36 个 月内不转让 或上市交易 ；前述锁定 定期届满后 其转让和交 易将按照中 国证监会和 深圳证券交 易所的有 关	2015 年 03 月 24 日	自 2015 年 9 月 24 日起 36 个月内	截止到本报 告期末，关于 股份限售承 诺仍在严格 履行中

			规定执行。			
	余文胜;陈新;黄勇刚;深圳市网睿伟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网兴伟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网智伟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田飞冲;任国平;李局春;文力		<p>本人/本合伙企业通过本次交易而认购取得的荣信股份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为保证盈利预测业绩补偿的可行性,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荣信股份向本人发行的股份按以下比例分批解锁:①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33%;②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解锁 33%;③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 34%。除前述锁定期外。如本人担任荣信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则在本人担任荣信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p>	2015 年 03 月 24 日	<p>2015 年 9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2015 年 9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33%; 2015 年 9 月 24 日起 24 个月后解锁 33%; 2015 年 9 月 24 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 34%。</p>	<p>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关于股份限售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p>

		<p>人所持有的荣信股份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荣信股份股份；并严格履行《公司法》、《上市规则》等规定的关于股份锁定的其他义务。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余文胜;陈新;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勇刚;深圳市网睿伟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网兴伟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网智伟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田飞</p>	<p>本次交易盈利预测补偿期限为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承担补偿义务的交易对方承诺梦网科技 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p>	<p>2015 年 03 月 24 日</p>	<p>2015 年、2016 年</p>	<p>截止到本报告期末，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仍在严格履行中</p>

	冲;任国平;李局春;文力		<p>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同) 数额不低于 16,430 万元，2015 年度、2016 年度合计实现的净利润数额不低于 40,060 万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且触发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规定的补偿义务，则全体承担补偿义务的交易对方将按照与本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p>			
	余文胜		<p>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违规占用梦网科技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梦网科技资金的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p>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	<p>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p>

		<p>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梦网科技、荣信股份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本人及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梦网科技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梦网科技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梦网科技、荣信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持有荣信股份股份期间或担任荣信股份、梦网科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任后</p>			
--	--	---	--	--	--

		<p>两年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应该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荣信股份、</p>			
--	--	--	--	--	--

		<p>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本次交易前，本人及本人之关联人与荣信股份及荣信股份关联人之间不存在亲属、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等在内的一致行动和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作为荣信股份的股东期间或担任荣信股份、梦网科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p>			
--	--	--	--	--	--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荣信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崔京涛;厉伟; 左强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左强、厉伟和崔京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荣信股份”)、深圳市梦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梦网科	2015年03月 24日	长期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

		<p>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在作为荣信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左强、厉伟和崔京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左强、厉伟和崔京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p>			
--	--	--	--	--	--

			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左强、厉伟和崔京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应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左强、厉伟和崔京涛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损失。			
	崔京涛;厉伟; 左强		左强、厉伟和崔京涛在作为荣信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左强、厉伟和崔京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

		<p>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左强、厉伟和崔京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荣信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左强、厉伟和崔京涛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荣信股份、梦网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损失。</p>			
--	--	--	--	--	--

	余文胜	<p>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因交割日前梦网科技(包括其分支机构)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为其员工缴纳或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政府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本人作为梦网科技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代梦网科技补缴相关款项；若因交割日前梦网科技(包括其分支机构)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为其员工缴纳或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政府部门处以罚款或被员工要求承担经济补偿、赔偿或使梦网科技产生其他任何费用或支出</p>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	<p>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p>
--	-----	--	------------------	----	--

			的, 本人作为梦网科技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代梦网科技支付相应的款项, 且保证梦网科技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左强;厉伟;崔京涛		为避免将来可能出现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 也不在与本公司有相同、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任职。	2006年10月16日	长期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25.96%	至	463.52%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14,000	至	15,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61.8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收购的全资子公司梦网科技 2015 年 9 月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6 年 1-6 月梦网科技业绩快速增长。
-----------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8,000,000.00	0.00	108,200,000.00	0.00	0.00	0.00	116,200,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8,000,000.00	0.00	108,200,000.00	0.00	0.00	0.00	116,200,000.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深交所互动易上的投资者活动关系记录表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左强

2016年4月25日